

单位	金宏气体（嘉兴）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20 万吨食品级二氧化碳及 8 万吨干冰（碳捕捉）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海盐经济开发区东至经一路、南至郑家埭村、西至玫丽盼、北至东港路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吕斌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项目简介	
金宏气体（嘉兴）有限公司为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母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总部位于苏州，是一家专业从事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综合气体提供商，主导产品：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天然气，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用气解决方案。 金宏气体坚持纵横发展战略，纵向开发：自主创新开发电子特气，替代国外进口，助力半导体产业供应链国产化。横向布局：重点布局 GDP 百强县市区，投资优质尾气资源的回收项目（二氧化碳、笑气、氢气），加大医用气体和民用气体市场拓展，主动参与氢能产业链发展。 金宏气体一直秉承“为客户创造纯金价值--金宏气体 纯金品质”的经营理念，目前拥有 30 多家分子公司，走上了集团化经营之路。目前客户 7000 多家，分布于不同行业，如集成电路、液晶面板、LED、光伏、光纤等半导体高端行业，医疗医药、食品饮料、生鲜电商等大健康民用行业。 现为了适应市场需求，以求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金宏气体选址海盐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投资 18000 万元，项目拟采用双塔精馏技术回收并提纯嘉兴三江化工公司排放的二氧化碳尾气，主要以二氧化碳尾气为原料,经压缩、液化、精馏、催化氧化等技术或工艺，购置压缩机、制冷机组、脱硫塔、干燥塔、	

冷箱精馏装置、液体 CO₂ 储罐、干冰机等设备。形成年产 20 万吨食品级二氧化碳 8 万吨干冰建设项目的生产能力。

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

调查人:汤其龙、董慧盈

调查时间:2021.6.25-6.28

陪同人:吕斌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化学因素:二氧化碳、氨;物理因素:噪声、低温

检测结果

无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 C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本项目定性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金宏气体（嘉兴）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食品级二氧化碳及 8 万吨干冰（碳捕捉）建设项目建成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通过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并结合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措施建议等内容加以补充和完善，项目建成投产后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和强度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内，作业人员在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后，能够有效避免噪声对健康的影响，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建议	（1）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2）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 30 日，最长不得超过 180 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3）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建设单位应当在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评审完成之日起 20 日内，通过公告栏、网站等方式及时公布进行公示，并方便供本单位劳动者和安监部门查询。
评审组评审意见	

1. 细化氨制冷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分析，并完善防护建议。
2. 细化相关岗位（车间）报警设施的分析与评价。
3. 补充委外作业的职业卫生管理建议。
4. 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应急管理的建议。